

中国技术经济学会

关于举办第二届全国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大赛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积极响应国家关于“深入实施‘人工智能+’行动、推动人工智能与经济社会各行业各领域广泛深度融合”的战略部署，中国技术经济学会决定举办第二届全国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大赛主题

本届大赛以“让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”为主题，聚焦 AI 智能体（AI Agent）、大模型应用和真实业务场景，鼓励参赛团队围绕教育、医疗、制造、消费、金融、出海等重点领域，针对实际业务痛点和创新需求，形成具备可验证智能体交互能力、能够推动产业效率提升和模式创新的人工智能应用解决方案，为培育新质生产力、构建智能经济新形态贡献智慧和方案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中国技术经济学会等

承办单位：中国技术经济学会人工智能应用专业委员会等

大赛设组织委员会、专家委员会、监督与仲裁委员会、秘书处。

三、参赛对象及组别

（一）**参赛对象**。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和高等职业院校的研究生、本科生及高职（专科）学生均可报名参赛；科研院所人员、企业从业人员及创业团队成员亦可报名参赛。

（二）**团队组成**。参赛人员以个人身份报名，以团队形式参赛。每支团队由 1—3 名参赛队员组成，其中须指定 1 名队员担任队长；每支团队可配 0—2 名指导教师。指导教师不计入参赛队员人数，但计入团队总人数，因此每支团队总人数为 1—5 人。每名参赛队员只能加入 1 支参赛团队。

（三）**组别划分**。大赛设高职生组、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。跨学历层次组队的，按照参赛队员中学历层次最高者确定组别。团队中含科研院所人员、企业从业人员或创业团队成员的，统一归入研究生组。

四、竞赛形式及赛道设置

（一）**赛制安排**。通用赛道采用“校赛—区域赛—全国总决赛”三级赛制，参赛团队须按照校赛、区域赛、全国总决赛的顺序逐级晋级，不得跨级参赛。专项赛道采用“区域赛—全国总决赛”二级赛制，具体命题、作品要求、评审方式及奖项设置以专项赛道通知为准。

（二）**通用赛道**。通用赛道命题方向为“让 AI Agent 赋能千行百业”。参赛团队应围绕教育、医疗、制造、消费、金融、出海等重点领域，自主确定命题并提出解决方案。

（三）**专项赛道**。专项赛道面向真实产业需求开展 AI 应用攻关，命题由产业园区、科研机构或相关企业结合实际需求发布。专项赛道的具体命题、成果要求、奖励办法和评审规则另行通知。

（四）**赛道选择**。参赛团队可根据自身条件选择通用赛道或专项赛道。在满足各赛道报名条件和作品要求的前提下，同一团队可同时参加通用赛道和一个或多个专项赛道。不同赛道的作品提交、评审和奖项安排，以相应赛道通知和报名系统提示为准。

五、通用赛道赛程安排

事项	时间安排	说明
大赛启动及官网 报名系统开放	2026 年 9 月 18 日起	大赛官网开放报名入口，校赛承办单位名单及赛前培训安排将根据组织工作进度分期、分批公布。
报名、缴费及作 品提交	2026 年 9 月 18 日— 10 月 20 日	参赛团队须在 10 月 20 日 24:00 前完成报名、缴费和作品提交。逾期原则上不再受理。
通用赛道校赛	2026 年 9 月 18 日— 10 月 31 日	由各校赛承办单位在上述时间窗口内组织实施。10 月 21 日至 10 月 31 日原则上为校赛评审、结果汇总和报送阶段。
区域赛	2026 年 11 月 1 日— 11 月 22 日	各区域赛承办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评审、结果汇总和晋级名单报送。
全国总决赛	2026 年 12 月 18 日— 12 月 20 日	总决赛阶段包括现场答辩、专家评审、颁奖及成果展示等环节。具体地点和日程另行通知。

六、报名、缴费及作品提交

参赛人员应登录大赛官网（<https://www.ai-race.com.cn/>），按照系统提示完成用户注册、缴费、团队组建、组别确认、赛道选择、报名信息填写及作品上传。团队队长负责团队信息填报、成员邀请、作品提交及后续联络。

报名费用按参赛队员计收，学校可统一组织报名，每名参赛队员 80 元，指导教师不缴费。具体缴费方式、学校统一报名的流程、发票开具、退费规则、作品提交要求及参赛人员权利义务等，以大赛官网发布的《报名须知》和报名系统提示为准。

七、评审、公示与奖项设置

大赛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采取线上评审、函评、现场或线上答辩等方式开展评审。

通用赛道设特等奖、一等奖、二等奖和三等奖，同时设优秀指导教师奖、优秀组织奖。专项赛道奖项及支持措施由需求方另行设定，并在专项赛道通知中公布。

获奖团队及个人可获得人才举荐、项目孵化、实习就业、成果展示等后续支持。

区域赛及全国总决赛相关结果将在大赛官网公示。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按官网公布的异议受理方式实名提交，由大赛监督与仲裁委员会按规定处理。

八、其他事项

1. 大赛有关承办、协办单位名单、赛前培训安排、详细赛程、报名缴费要求、作品提交规范、评审规则、专项赛道命题及其他重要信息，将通过大赛官网和有关承办单位正式通知发布。

2. 参赛团队应遵守大赛章程、报名须知、评审规则及诚信参赛要求。有关缴费、退费、发票、诚信承诺、知识产权、作品展示授权等事项，以大赛官网发布的《报名须知》和报名系统提示为准。

3. 本通知未尽事宜，由大赛组委会另行通知。

第二届全国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大赛组委会
(中国技术经济学会代章)

2026年9月18日

